

杭州项目申报注册公司代理记账·上城区市场监管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2024年度省专利导航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产品名称	杭州项目申报注册公司代理记账·上城区市场监管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2024年度省专利导航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公司名称	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
联系电话	0571-87911962 17764573265

产品详情

上城区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专利导航工程实施中项目突破带动产业高质量发展作用，推动专利导航项目提质扩面增效，根据《浙江省专利导航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浙江省专利导航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项目办法》），决定同时组织启动开展2023-2024年度浙江省专利导航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申报要求

（一）基本条件

- 1.产业规划类项目申报，由县级人民政府或省级开发区（园区）、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产业知识产权联盟、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等省级以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载体自愿申报，同时应满足《管理办法》第三部分项目实施及《项目办法》第三、九条、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 2.企业经营类项目申报，由在我区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连续经营3年以上，且为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型企业自愿申报，同时应满足《管理办法》第三条及《项目办法》第三、九条、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二）推荐要求

- 1.按照《管理办法》和《项目办法》有关规定组织申报推荐项目，应当统筹协调，避免重复投入。
- 2.存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一款、《项目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第二十九条和第三十条情形的不得

推荐。

3.纳入省专利导航或知识产权预警分析项目管理尚未验收或未通过验收项目的承担单位或合作单位暂缓推荐。

二、推荐名额分配、推荐程序和报送要求

（一）推荐名额分配

1.产业规划类项目：各设区市局限额推荐2个；省级以上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单设限额1个，可直接向省局申请自荐，同时报告属地设区市局。重点支持产业链协同发展、产业园提能升级、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等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方向。

2.企业运营类项目：各设区市局可按所辖县（市、区）数量等额推荐；省属企业单设限额10个，经省国资委向省局推荐。重点支持承担省级以上的重大创新平台载体项目、拟上市融资或重组并购、重点产品或技术进出口、高价值专利组合产业化等企业创新发展需求方向。

（二）推荐程序和上报要求

1.项目网上推荐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29日18:00。

2.按照《项目办法》第七、十二条规定，有关单位可登录“浙江知识产权在线”专利导航项目在线申报推荐。

3.按照《项目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申报单位完成在线填报、打印申报书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盖章后，提交县局实地审查盖章。设区市局统一审核公示后，确定推荐项目函报省局，并附盖章齐全的原件推荐项目材料一式四份，其中一份区局留档。省属企业自荐项目经省国资委公示函荐省局，省级以上的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的自荐项目经所在单位公示上报省局，有关申报材料要求同上。

三、有关要求

（一）各有关单位按照《管理办法》《项目办法》要求，统筹做好所辖组织申报和推荐工作，严把项目推荐自荐和质量关。

（二）项目申报（承担）单位不得将项目进行转包、分包，不得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一经查实，将取消项目资格并向社会公示。

（三）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完成或正在自主实施的专利导航项目积极申报，优先支持立项。

（四）请于2024年2月27日前把所需材料报送。